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临 2016-011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起停牌。2015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发布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6），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于股票停牌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含 10 月 12 日停牌当日）内确定该重大事项并将情况予以公告。2015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发布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7），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19 日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201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发布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5），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0 日。201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8），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0 日。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公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同日，公司发布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5）。

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10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交易各方及标的

公司共同对审核意见逐项落实，对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修订及补充。相关回复及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经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起恢复交易。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止至本公告日，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进展，进一步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本次重组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二、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隔一个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截止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16 日